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U KONG PETROLEUM AND NATURAL GAS STEEL PIPE HOLDINGS LIMITED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12樓2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作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珠江鋼管集團有限公司、廣東粵財信托有限公司、番禺珠江鋼管有限公司（「目標公司」）、本公司、廣東珠鋼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陳昌先生以及廣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就（實際及視作）出售目標公司合計59%股權而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之注資及合作協議（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一董事在彼等可能認為就令本決議案生效或就此而言屬必要、恰當、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為及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

承董事會命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昌

中國廣東省，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註：

1.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委任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代該股東出席會議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3.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經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如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行政人員或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人簽署之核准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填妥並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5. 倘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持有人均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有關的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上述大會，則該等持有人中只有於股東名冊中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6. 本通告所示中文名稱或詞彙的英文譯本僅供識別，不應視為有關中文名稱或詞彙的正式譯文。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即陳昌先生、陳兆年女士及陳兆華女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平先生、施德華先生及田曉韜先生組成。